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PANDA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00553)

股東解除部分股份質押

茲述及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的公告，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熊貓電子集團有限公司(「熊貓集團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一日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67,35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總股本的18.31%)為南京熊貓漢達科技有限公司(熊貓集團公司之全資子公司)與由中國電子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和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中央門支行組成的銀團(「該等金融機構」)之間所簽署的銀團貸款協議(約定由該等金融機構向南京熊貓漢達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幣800,000,000元的貸款額度，期限為24個月)項下的債務提供質押擔保(「該質押」)。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熊貓集團公司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辦理解除部份股份質押登記手續，解除質押的股份總數為50,000,000股，佔本公司總股本的5.47%。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熊貓集團公司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辦理解除部份股份質押登記手續，解除質押的股份總數為23,470,000股，佔本公司總股本的2.57%。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三日，本公司接到本公司控股股東熊貓集團公司關於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質押的通知：

熊貓集團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二日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辦理解除股份質押登記手續，本次解除質押的股份總數為93,880,000股，佔本公司總股本的10.27%。

截至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三日，熊貓集團公司持有本公司210,661,444股人民幣普通股，佔本公司總股份的23.05%，均為無限售流通股，無被質押股份。

承董事會命
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賴偉德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南京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賴偉德先生、徐國飛先生及夏德傳先生；非執行董事：虞炎秋先生、鄧偉明先生及魯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杜婕女士、朱維馴先生及張春先生。